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2-07

#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2年1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题行使表决权。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2月8日上午10:00

②)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2月7日下午15:00至2012年2月8日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2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2月7日下午15:00—2012年2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12年1月30日(星期一)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东座13楼农产品会议室

6、会议出席对象:

①)凡2012年1月30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议题

1、逐项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之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须回避表决。

详见2012年1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公司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年2月7日(上午9:00-11:00,下午2:30-5:00),2月8日(上午9:00-10:00)。

2、登记方式:

①)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②)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东座13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40

联系电话:0755-82589021

指定传真:0755-82589021

4、其他事项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但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①)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2年2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②)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为"360061",投票简称为"农产投票"。

③)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对总议案进行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1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①),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具体如下表: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申报价格(元) |
|---|---|---|
| 100 | 总议案 | 100.00 |
| 1 | 逐项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之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的下列事项: | 1.00 |
| | ①)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 1.01 |
| | ②)发行数量 | 1.02 |
| | ③)发行决议有效期 | 1.03 |
| 2 | 审议《关于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2.00 |
| 3 | 审议《关于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3.00 |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 表决意见种类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
| 同　意 | 1股 |
| 反　对 | 2股 |
| 弃　权 | 3股 |

④)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同意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①)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或http://www.szse.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次日后即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②)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③)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12年2月7日下午15:00至2012年2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2月8日召开的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

| 序号 | 审议事项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逐项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之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的下列事项: | | | |
| | ①)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 | | |
| | ②)发行数量 | | | |
| | ③)发行决议有效期 | | | |
| 2 | 审议《关于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
| 3 | 审议《关于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 | |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二年二月一日

---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12-005

#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月20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发出,2012年1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景贤同志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到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将公司持有的400万股"兴业银行"股票质押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安市支行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2011年5月6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其中: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安市支行申请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根据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安市支行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将公司持有的400万股"兴业银行"股票质押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安市支行,期限1年,为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安市支行申请的金额为5300万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5000万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5000万元短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1年。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用连城分公司林木资产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根据贷款行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用连城分公司47107亩林木资产(评估值8110.88万元)为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安市支行申请的金额为3700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期限3年;同意追加连城分公司40153亩林木资产(评估值4502.19万元)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向公司提供的金额为4180万元,期限至2015年4月16日的长期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因工作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刘健同志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这将造成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比达不到三分之一,因此,刘健同志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推荐陈昌雄同志(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定于2012年2月17日采取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将公司持有的400万股"兴业银行"股票质押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安市支行的议案;

(2)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5000万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议案;

(3)关于用连城分公司林木资产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4)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5)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30日

**个人简历**

陈昌雄:男,49岁,博士学历,教授。历任福建林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福建农林大学副教授、系主任。现任福建农林大学教授、系主任。该同志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永安林业"股票,最近五年无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惩戒,该同志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12-006

#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月20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发出,2012年1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叶家根同志主持,应到会监事5人,实到会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到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因工作调整,叶家根同志已经辞去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增补刘翔晖同志(简历附后)为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月30日

**个人简历:**

刘翔晖:男,36岁,本科学历,工程师、律师。历任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政综合办主任、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工监事。现任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委员会主任助理、人力资源办公室主任、工会委员、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该同志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永安林业"股票,最近五年无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惩戒,该同志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12-007

#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1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召开时间:2012年2月17日上午9时,会期半天;

(二)召开地点: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819号本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召集人: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五)出席对象:(1)截止2012年2月9日下午收市后在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出席本次股东会议。如股东本人不能出席会议可授权委托代表出席;(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3)见证律师和其他邀请人员等。

2、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关于将公司持有的400万股"兴业银行"股票质押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安市支行的议案;

(2)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5000万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议案;

(3)关于用连城分公司林木资产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4)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5)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交股东大会表决议案的决议公告刊登于2012年2月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一)登记办法: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委托代表人持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三)登记时间:2012年2月13日—15日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

4、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黄　旌

联系地址: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819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　　编:366000

联系电话:(0598)3600083

传　　真:(0598)363341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30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表复印有效

---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12-002

#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1年10月20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布的《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10%~2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 项 目 | 本报告期(2011年1-12月)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比上年同期增:-30.00%~0.00% | 盈利:9202万元 |
| | 盈利:6441万元-9202万元 | |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由于光伏产业受产能过剩、欧债危机、美国经济低迷等外围因素影响,公司参股的SolFocus.,Inc公司出现较大亏损,公司对SolFocus.,Inc公司确认的投资损失增加,导致公司本年度利润减少。

2、为了使公司电子业务迅速占领市场,公司对电子业务前期研发投入加大,导致公司本年度利润减少。

3、受全球通信行业2011年下半年不景气等宏观因素影响,公司通信业务第四季度业绩下滑,导致公司本年度毛利下降和利润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1年度报告为准。

2、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3、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31日

---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证券代码:002211　公告编号:2012-009

#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发生。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2年1月31日下午2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朱德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杨斌、钱志坚律师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236,988,50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4.798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202,71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469%。两项合计,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14人,代表股份股占总股份数的54.8450%。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并通过如下决议:

会议以237,087,812股赞成,反对103,400股,弃权0股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赞成股份数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杨斌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编号2012-001

#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以及控制关系变更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接控股股东中国中海直总公司通知,继公司实际控制人原中国中信集团公司改制及变更工商登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海直总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完成了其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更名为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12年1月20日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现将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后的基本情况

1、变更后的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解放西路188号十九层--二十二层;

3、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亿元整;

4、法定代表人:窦建中;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主要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提供机场设施和地面服务;实业投资及管理、服务。

7、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01092(4-4)

二、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前后的控制关系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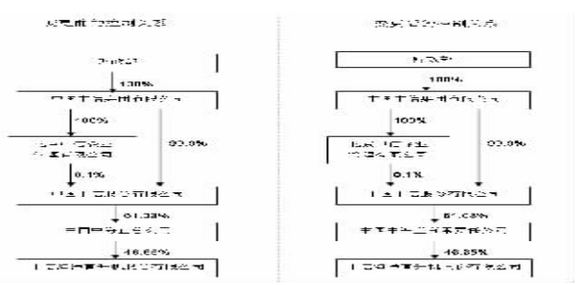

特此公告。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二年二月一日

---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12-001

#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月31日收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关于更换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之保荐代表人的函》。

海通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曾指定王新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为2010年12月10日至2012年12月31日。因王新先生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不影响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海通证券决定由龚思琪先生接替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王璟先生和龚思琪先生。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2月1日

**附:龚思琪先生简历**

龚思琪先生: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监,保荐代表人。澳门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2003年8月至2005年8月,任职于广州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KPMG)从事审计工作。2007年7月加入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工作,先后完成拓维信息、博云新材、天桥起重等首发项目。

---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12-002

#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推荐恢复上市、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的要求,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的自查表》。经自查,公司尚未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为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于2012年1月31日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推荐恢复上市、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的股票被暂停上市后,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恢复上市推荐人或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2月1日

---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12-009

#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①)前次业绩预告披露时间:2011年10月27日公告的《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②)预计业绩为:公司预计2011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20%—5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 项 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比上年同期增长:0% - 30% | 盈利:9633.71万元 |
| | 盈利:9633.71万元-12523.82万元 | |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第四季度公司铁路市场部分项目招标延迟,相关产品销售收入低于原预计水平,致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低于预期。铁路市场部分项目招标延迟属第四季度暂时性状况,相关招标工作将会继续启动与推进,不会对公司中长期盈利状况和业绩增长构成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公司拟于2012年3月23日披露2011年年度报告,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1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龙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2

#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381万股;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2月3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530号文核准,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1,933.8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11.18元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381万股,网上发行1,552.8万股。网下配售结果已于2011年10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刊登。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网下配售的股票自公司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即2011年11月3日)起锁定三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现锁定期将满,该部分股票将于2012年2月3日起开始上市流通。本次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的381万股股票上市流通后,本公司股份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万股

| 股份类型 | 本次变动前 | 本次变动 | | 本次变动后 |
|---|---|---|---|---|
| | | 增 加 | 减 少 | |
|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6181 | 0 | 0 | 5800 |
| 1、IPO之前发行的股份 | 5800 | 0 | 0 | 5800 |
| 2、网下配售股份 | 381 | 0 | 381 | 0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1552.8 | 381 | 0 | 1933.8 |
| 三、股份总数 | 7733.8 | 0 | 0 | 7733.8 |

特此公告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二年二月一日

---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株冶集团　编号:临2012-001

#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测算,预计2011年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59000万元左右,具体数据将以2011年年度报告为准。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50.92万元

2.每股收益:0.03元

三、业绩亏损主要原因

2011年净利润预计出现同比亏损的主要原因是:①锌产品价格波动,锌系列产品价差缩小;②电、煤焦等价格上涨使加工成本上升、毛利减少;③受价格波动影响,期末计提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有关本报告期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将在2011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31日

---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12-001

#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及《关于福建省2011年第一、二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申请的复函》(国科火字[2011]327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科华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技术")于近日收到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和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福建省2011年第一批和第二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闽科高[2012]1号),科华技术被认定为福建省2011年第一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2011年10月9日,资格有效期3年。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

特此公告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1日

---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2-002

#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浪潮(北京)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北京")于2008年12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11000619),发证日期为2008年12月18日,有效期为三年。

浪潮北京近日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11000594),发证日期为2011年9月14日,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在资格有效期内(2011年至2013年),浪潮北京将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浪潮北京将积极办理税收优惠的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4

#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监会确认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无异议并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草案"),并于2011年12月21日披露了上述事项。随后公司将草案及相关资料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并就上述事项与证监会进行了沟通。

公司于今日获悉,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草案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公司将根据证监会的有关反馈意见,对草案部分内容进行相应修订。

公司将尽快以修订后的《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提交董事会审议后公告,并将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月31日